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1 年 4 月 18 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272,797,032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381,915,845 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279.7032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191.5845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7,279.7032 万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 27,279.7032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191.5845 万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 38,191.5845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变动，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